

茨芭镇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1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108条。其中：乡镇动态类信息89条，民生公益类信息19条；办理政府热线377条，回复377条，回复率100%；办理“云上郑县”问政18条，回复18条，回复率100%，进一步提升了我镇政务公开能力和水平，使群众查阅信息更为便捷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21年，我镇未收到公众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，未发生涉及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，未收到涉及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投诉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主动学习全国范围内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工作经验成果，消化吸收试点区的经验成果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。坚持现代媒体和传统媒体形式并重，充分运用电子显示屏、微信公众号、公告栏、明白卡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公开群众关心、关注的问题，多渠道公开信息，真正做到阳光执政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镇严格落实所有县级以下政府网站永久下线的要求，统一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对外发布信息。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，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制度。继续做好不合格政务新媒体的关停整合工作。按照“谁主办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落实日常管理责任，做好安全防护和内容保障。截止目前，保留各类政务新媒体1个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

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使政务公开工作力量得到了有效充实。按照要求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学习培训，并积极参加县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，提高业务水平，做到政务公开工作规范达标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

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工作正在稳步推进，并且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是与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广大群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，主要表现在：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广度与深度不足，公开不够及时。

下一步准备在以下几个方面提高：

一是提高思想认识，强化责任担当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化、日常化和制度化的工作，严格按照工作要求，坚决贯彻上级精神，进一步统一思想、统一目标、统一行动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报送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确保按时高效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是加大宣传力度，丰富公开渠道。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。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宣传活动，集中运用网络、现场宣传等多种媒介和形式，开展全方位、多层次、立体式的宣传报道，提高知晓率。加强重点领域的公开力度，注重搜集群众关切的问题，有针对性地提高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的信息公开质量。

三是认真梳理总结，完善信息内容。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将政务公开内容和政务信息进行全面梳理，围绕政府的中心工作和社会关注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公开重点，不断拓展和深化政务公开范围和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，我单位2021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